

附件 1

省政府决定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

(共 24 项)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处理决定
1	省科技厅	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前审核	取消
2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外籍用户设置、使用无线电台(站)或者运载无线电设备入境审批	取消
3	省民政厅	省级社会福利机构筹办、设置审批	取消
4	省民政厅	全省性社会团体筹备审批	取消
5	省国土资源厅	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已办理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储量预登记的项目,办理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	取消
6	省环境保护厅	对申请上市和再融资的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	取消
7	省环境保护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审批(不含辐射建设项目)	取消 改为备案
8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房地产估价资质的核准	取消 改为备案
9	省农业厅	蚕品种审定	取消
10	省林业厅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其产品运输审批	取消
11	省林业厅	对进出口珍贵树木、野生植物及其制品和衍生物的审核	取消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处理决定
12	省商务厅	中央企业和中央管理的其他单位以外的单位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认定	取消
13	省文化厅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收费许可备案	取消
14	省文化厅	本行政区域内网吧连锁企业的认定	取消
15	省文化厅	经营场所从事外国来华商业和有偿文化艺术表演及展览（展销）活动资格的认定	取消
16	省卫生计生委	医疗美容主诊医师资格认定	取消
17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出版物批发单位分支机构设立审批	取消
18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开办方言类节目审批	取消
19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举办国内区域性广播电视节目交流、交易活动审批	取消
20	省体育局	体育协会类社会团体申请筹备批准	取消
21	省安全监管局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取消
22	省安全监管局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取消
23	省文物局	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一级文物审批	取消 改为备案
24	省档案局	向国家档案馆以外的单位、个人出卖、转让档案审批	取消